

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津教科函〔2022〕11号

市教委关于征集天津市教委2022年度 社会科学重大项目选题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天津市教委社会科学重大项目管理办法》，为了做好2022年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招投标工作，面向全市有关单位征集2022年度社科重大项目选题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

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着力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、学术体系、话语体系建设，着力推出具有重大学术创新价值和文化遗产意义的标志性研究成果，为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，为天津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。

二、征集范围

1.选题要以国家和天津市的重大需求为主攻方向，以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为中心。按照我国“十四五”规划精神和我市“十四五”规划的要求，围绕党和国家重大工作部

科体系、学术体系、话语体系，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天津实践，聚焦天津高质量发展、天津滨海新区建设等事关我市的重大问题。

选题要立足天津、面向全国、着眼世界，围绕国家和天津市重大需求，瞄准国际学术前沿，体现前瞻性、战略性、引领性、原创性、交叉性和交叉融合性，体现多学科交叉融合、多学科协同、多学科支撑。选题要体现“顶天立地”原则，既要体现国际前沿水平，又要体现天津特色，体现天津在京津冀协同发展中的独特优势和重要地位。选题要体现“问题导向”原则，要围绕国家和天津市重大需求，瞄准国际学术前沿，体现前瞻性、战略性、引领性、原创性、交叉性和交叉融合性，体现多学科交叉融合、多学科协同、多学科支撑。

4. 选题要立足天津、面向全国、着眼世界，体现前瞻性、战略性、引领性、原创性、交叉性和交叉融合性，体现多学科交叉融合、多学科协同、多学科支撑。

五、申报程序

申报程序分为：1. 申报；2. 评审；3. 立项。申报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天津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指南》的要求，认真填写申报书，并于规定时间内报送。评审委员会将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，择优立项。立项后，申报单位要按照《天津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认真开展研究工作，按时报送研究成果。

《天津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申报指南》是申报单位申报、评审委员会评审、立项单位立项的重要依据，请各单位认真研读。

附件：“1.2022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远超越推荐表”

2.2022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



2022年4月27日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附件 1

2022 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选题 推荐一览表

推荐单位（盖章）：

序号	选题名称	主要学科	相关学科	所在高校	报送单位 (注明高校智、社科基地或 社科实验室等，若无则空)	推荐人	联系电话

附件 2

2022 年度市教委社科重大项目选题推荐表

学 校	推荐人	手机
选题名称		
涉及学科		
简要论述 1.推荐选题的学术依据和提出背景。 2.推荐选题的国内外研究状况及选题价值。 3.推荐选题的研究内容、总体框架、基本思路和研究目标。(3000 字左右)		
(可加附页)		